自愿参加游泳救生员、游泳社会体育指导员  
培训班培训声明书

一、 本人身体健康，没有不适宜游泳和参加救生员培训课程的疾病（包括肝炎、心脑血管疾病、皮肤癣疹、精神病、癫痫病等不适合从事游泳运动的疾病），以及没有酗酒的经历。在此，我郑重保证和声明，本人身体健康，可以参加本次游泳救生员培训。

二、 本人充分了解和认识到本次培训所潜在的危险，以及可能由此而导致的受伤或事故。在培训过程中，我承诺将严格按照广州市《游泳场所开放条件与技术要求》附录A泳客进场活动行 为规范中的具体要求，并承诺愿意承担在本次培训班可能发生的相关风险。

三、 本人是自愿参加本次培训班，并自觉愿意遵守本次培训的相关规定和要求。如因本人没有遵守相关规定、课堂纪律或故意隐瞒相关事实，而导致发生的意外伤害，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，并承诺不追究培训机构及游泳场地的法律责任。如发生意外，本人同意并自愿接受培训机构的应急处置方案和急救措施, 并对应急处理过程和结果不提出任何异议。

本人已认真阅读声明书，并自愿签署本声明，对上述所有内容予以确认并愿意承担风险和责任。

签名:

年 月 日